

2021年固原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检查时限	部门联合抽查发起部门	部门联合抽查参与部门
1	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检测情况抽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机动车排放检验单位	10%	2021年11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生态环境局
2	学校食堂检查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市区幼儿园	10%	2021年11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教育体育局
3	工业产品质量检查	产品质量检查	销售单位	30%	2021年10月	市市场监管局	市公安局
4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各类学校	30%	2021年5-11月	市教育体育局	市市场监管局
5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监督检查	重点检查是否符合《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评审充要求》的有关规定;是否按照生态环境监测相关标准或者规范开展监测活动;是否存在数据失实或篡改、伪造生态环境监测数据的行为。	全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50%	2021年1-11月	市生态环境局	市市场监管局
6	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情况检查	1. 证照齐全问题 2. 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情况等	全市非煤矿山企业	10%	2021年4-10月	市应急管理局	市自然资源局
7	对机动车维修企业、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站经营活动的执法检查	1、检查市场主体依法经营情况; 2、检查企业经营备案情况; 3、检查企业火灾消防等情况; 4、其他依法应当检查的内容。	机动车维修企业	5%	2021年6-11月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市市场监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8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依法经营情况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50%	2021年6-11月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9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依法经营情况及其他依法应当检查的内容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	100%	2021年4-6月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0	交通运输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交通运输产品质量	交通运输工程建设单位	50%	2021年4-6月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市市场监管局
11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的抽查	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涉嫌税收违法当事人	随机	2021年11月	税务局	市市场监管局

12	宾馆、旅店监督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卫生标准和要求、消防管理情况	原州区辖区宾馆、旅店	10%	2021年7-8月	市卫健委	市公安局、市消防救援支队
13	旅馆、特种行业检查	旅馆、典当特种行业安全监管	旅馆企业	不低于5%	2021年11月	市公安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4	统计数据联网直报“四上企业”数据核查	统计数据联网直报“四上企业”数据核查	四上企业	80%	2021年11月	市统计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5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抽查	工程咨询单位	10%	2021年4-11月	市发改委	市市场监管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6	旅行社行业监管检查	取得许可证及设立社责任险续保情况；分社质保金缴纳情况	市区旅行社及分支机构	5%	2021年4-10月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17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不得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行为、监控软件接入及有害信息等情况	市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10%	2021年4-10月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市网监支队
18	拖欠农民工工资专项整治	在建筑工程项目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的检查	市本级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	60%	2021年6月	市人社局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9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专项检查	1、登记事项检查 2、对人力市场的监督检查 3、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4、对劳务派遣单位和用工单位遵守劳务派遣法律法规的监督检查 5、对人力资源和劳务派遣单位遵守劳务派遣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专项执法检查	全市劳务派遣和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40%	2021年8月	市人社局	市市场监管局
20	劳动用工监管	用人单位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的情况	全市各用人单位	60%	2021年11月	市人社局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1	建筑原材料的检测抽查	建筑原材料的质量、强度、耐腐蚀检查	固原市市区工程造价咨询企业	10%	2021年4-11月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人社局、市场监管局

22	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检查	市区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检查	市区13家房地产公司	10%	2021年4-11月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市发改委
23	宾馆、旅店消防监督抽查	宾馆、旅店消防情况的检查	市区各类宾馆、旅店	5%	每半年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4	消防安全检查	使用领域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市区使用领域消防产品	5%	每半年	市消防救援支队	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
25	加油站成品油管理	1、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2、散装汽油购销安全监管检查； 3、成品油市场管理。	全市加油站	5%	2021年4-11月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市发展改革委、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税务局
26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1、拆解台账管理； 2、拆解车辆安全监管； 3、废弃机油回收。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100%	2021年6-11月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市公安局、生态环境局、市场监管局

2021年固原市场监管领域相关部门内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1	公示信息检查	1. 行政许可取得和变动信息；2. 生产经营信息；3. 开始的网站或者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名称、网络等信息；4. 资产状况信息、联系方式等信息；5. 其他信息	全区登记的农民专业合作社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2	公示信息检查	1.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检查；2. 即时公示信息检查	全区登记的企业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3	公示信息检查	1.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检查；2. 即时公示信息检查	全区登记的个体工商户	1%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4	明码标价等行为抽查	重大节假日、重点时段市场价格行为专项检查	商场、超市	1%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5	电子商务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电子商务平台经营者履行主体责任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9月
6	文物市场规范管理	文物经营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1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9月
7	野生动物保护市场规范管理	为非法交易野生动物等违法行为提供交易服务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9月
8	拍卖市场规范管理	拍卖活动经营资格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9月
9	广告行为检查	1. 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广告发布审查情况的检查； 2. 建立、健全广告业务的承接登记、审核、档案管理等制度情况的检查	药店零售企业广告主、广告经营者、广告发布者	15%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0月
10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车用油品生产、仓储、批发、零售领域质量抽查	全区车用油品生产、仓储、批发、零售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1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生产领域水泥质量监督抽查	区内水泥生产企业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12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生产领域学生校服监督抽查	区内校服生产企业	5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3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食品相关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	食品相关产品获证企业	5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4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对电线电缆、化肥、危险化学品、危险化学品容器及包装物4大类产品获证企业条件检查	4大类产品获证企业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5	食品生产监督检查	1. 生产环境条件的检查；2. 进货查验情况的检查；3. 生产过程控制的检查；4. 产品检验的检查；5. 贮存及交付控制的检查；6. 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的检查；7. 从业人员管理的检查；8. 食品安全事故处置的检查	食品、保健食品生产企业	1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	1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6	食品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食品销售质量安全检查	取得食品经营许可证的食品销售经营单位	1%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17	餐饮服务监督检查	1. 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2. 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3. 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4. 就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5. 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6. 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7. 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8. 人员管理情况的检查	餐饮服务经营者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学校、托幼机构、养老机构等食堂	1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网络餐饮服务经营者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1月
18	节假日涉及民生计量器具专项检查	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	集贸市场、早市、超市、个体经营户及其他经营者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19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专项监督检查	法定计量检定机构	10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监督专项抽查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国家计量监督专项抽查	预包装食品生产、销售企业	100个批次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1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计量单位使用情况专项监督检查	宣传出版、文化教育领域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22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能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能效标识产品生产、销售企业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3	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水效标识计量专项监督检查	抽水马桶销售企业	3%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4	检验检测机构双随机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检查	检验检测机构	3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5	标准监督检查	企业标准自我声明监督检查	制定、实施标准的企业	5%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0月
26	专利真实性监督检查	1、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2. 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的检查	各类市场主体、产品	1%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7	商标使用行为检查	1. 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2. 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含地理标志）使用行为的检查	商标所有人、使用人	5%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8	商标代理行为检查	商标代理行为的检查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20%	市市场监管局	2021年12月
29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各类学校	30%	市教育体育局	2021年5-11月
30	学校办学情况抽查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各类学校	30%	市教育体育局	2021年5-11月
31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1、证照齐全情况；2、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落实情况检查。	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企业	5%	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10月
32	工贸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检查	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落实情况检查	轻工建材等工贸企业	5%	市应急管理局	2021年10月
33	自然保护区专项执法检查	自然保护区环保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及是否存在新建人类活动点位情况	全市所有自然保护区	100%	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34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专项执法检查	重点检查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保护区内是否存在建设与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及是否存在水源污染的安全隐患。	全市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	100%	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
35	马铃薯淀粉加工废水污染防治、汁水还田专项执法检查	重点检查马铃薯淀粉加工企业环保法律法规执行情况	全市所有马铃薯淀粉加工企业	60%	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
36	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专项执法检查	重点检查排污许可证提出的自行监测、台账记录、环境管理、按证排污等要求落实情况，执行报告提交频次及内容等要求落实情况；排污限期整改通知书中整改要求落实情况。	全市重点管理排污单位	40%	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
37	建设项目“三同时”执行情况检查	已经开工建设的，重点检查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和措施与主体工程是否同步实施，是否存在重大变动；已经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重点检查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批复提出的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物削减替代等要求落实情况，检查需配套建设的环保措施是否存在未建成、未验收或验收不合格情况，检查验收报告信息公开情况。检查有关评估、审批中是否存在违规涉企收费。	2015年以来，全市各级审批部门审批的石化、化工、水利水电、采掘、危险废物处置、涉重金属重点行业、印刷、工业涂装等高污染、高风险、生态影响大的行业。	10%	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1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38	对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1、对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安排部署工作落实情况的抽查； 2、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机构的设置及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的抽查； 3、对企业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的抽查； 4、对企业车辆卫星定位终端设备安装及监控平台建立使用情况的抽查； 5、对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及使用和承运人责任险投保情况进行抽查； 6、对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进行抽查； 7、对企业安全生产设施、设备使用情况进行抽查； 8、对企业安全生产档案、台账、资料等进行抽查； 9、对下发了整改通知书的道路运输企业，跟踪督查落实情况； 10、其他需要监督检查的事项。	原州区各道路运输及相关经营企业	1、“两客一危”企业、农村客运企业、汽车客运站抽查比例为35%； 2、城市公交企业、出租车企业、普货运输企业（50辆及以上）30%； 3、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二类及以上维修企业和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企业抽查比例为20%。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39	对道路旅客、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及客货运输站场经营活动的执法检查	1、抽查道路运输市场主体的行政许可、备案情况； 2、抽查市场主体依法经营情况； 3、抽查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状况； 4、抽查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继续教育等情况； 5、其他依法应当抽查的内容。	道路旅客、货物运输、危货运输企业及客货运输站场	50%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40	对机动车维修、机动车性能检测站经营活动的执法检查	1、抽查机动车维修企业经营备案情况； 2、抽查市场主体依法经营情况； 3、抽查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继续教育等情况； 4、其他依法应当抽查的内容。	机动车维修企业、 机动车性能检测站	50%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41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活动的执法检查	1、抽查市场主体行政许可情况； 2、抽查市场主体依法经营情况； 3、抽查道路运输从业人员资格、继续教育等情况； 4、抽查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状况； 5、其他依法应当抽查的内容。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	50%	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42	市税务局2021年随机抽查	对区、市级税务稽查重点检查对象名录库及全市范围内涉税风险较高的劳务公司等行业开展随机抽查。	全市范围纳税人	重点检查名录库对象检查面不低于20%，重点行业专项抽查不超过3%	市税务局稽查局	2021年11月
43	枪爆物品安全监管	枪爆物品储存、使用情况	全市涉枪涉爆单位	100%	各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	2021年11月
44	保安行业安全监管	保安从业单位情况、保安员着装和持证情况	全市保安从业单位	100%	各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	2021年11月
45	旅馆、典当特种行业检查	旅馆、典当特种行业安全监管	旅馆、典当企业	不低于5%	各级公安机关治安部门	2021年11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46	对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的监管	从事国际联网业务的单位和个人落实国际联网备案情况	从事国际联网业务的单位和个人	不低于5%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网安部门	2021年11月
47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的信息网络安全监管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落实信息网络安全情况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	不低于5%	设区的市、县级公安机关网安部门	2021年11月
48	对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的检查	检查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中各主体的违法违规问题	单个项目中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监督部门	10%	市发展改革委	2021年4-11月
49	不合理低价游专项整治	通过虚假打折、增加另行付费的自费项目等方式进行“不合理低价游”活动	市区旅行社及分支机构	5%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50	娱乐场所经营行为检查	播放违禁曲目、接纳未成年人、未建立营业日志等行为	市区娱乐经营场所	10%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51	文物保护单位消防安全检查	文保单位的消防设施、日常管理制度及“四有”制度等工作的检查	市区及各县文保单位	5%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52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不得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行为、监控软件接入及有害信息等情况	市区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10%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53	印刷图书市场专项整治	印刷企业落实“五项制度”、非法出版物检查、其他有关检查事项	市区印刷、图书经营场所	5%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54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经营活动及备案情况的检查	市区艺术品经营单位	10%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支队	2021年11月

序号	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抽查比例	组织抽查单位	检查时限
55	消防安全“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抽查	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抽查	消防重点单位/一般单位/其他	所有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一定比例的一般单位、“九小场所”	市消防救援支队/大队	每月月底前
56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情况	市辖区用人单位劳动合同签订率，劳动合同签订、履行、解除情况	企业、个体工商户	5%	市人社局	2021年6月
57	用人单位遵守禁止使用童工规定的情况	市辖区用人单位是否违法使用童工的检查	企业、个体工商户	5%	市人社局	2021年9月
58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情况检查	市辖区在建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存情况	工程项目建设单位及施工单位	20%	市人社局	2021年11月
59	二手车市场检查	运营是否规范	全市二手车市场	50%	市商务投资促进局	2021年11月
60	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检查	严查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情况，打击转包、挂靠、违法分包、围标串标等行为	市区在建工程及施工企业	10%	市住建局建筑管理站、质量监督站	2021年5月
61	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检查	房地产开发、建设、预售是否合法，以及二手房中介是否规范	市区13家房地产开发企业	20%	市住建局住房保障科、住房服务中心	2021年11月
62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及备案	对于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环节发现的参建单位违反强制性标准和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及时进行处理处罚。	市区在建工地	10%	市住建局消防监督科、质量监督站	2021年12月